

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鹰元泰信用债债券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609,691.45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进而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大类资产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视角，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并用，结合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政策形势、金融市场走势（尤其是未来利率的变化趋势），分析判断市场时机，合理确定基金在债券、股票、货币等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股票、货币市场工具的比例与期限结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80% + 中国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积极配置的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当中风险较低的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与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但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鹰元泰信用债A	金鹰元泰信用债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10010	210011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794,837.58份	15,814,853.87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7月1日-2014年9月30日)	
	金鹰元泰信用债A	金鹰元泰信用债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90,149.19	306,024.06
2. 本期利润	453,125.50	477,954.7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07	0.018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056,411.82	17,129,762.1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15	1.083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2、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金鹰元泰信用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3%	0.14%	1.16%	0.06%	0.97%	0.08%

2、金鹰元泰信用债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03%	0.14%	1.16%	0.06%	0.87%	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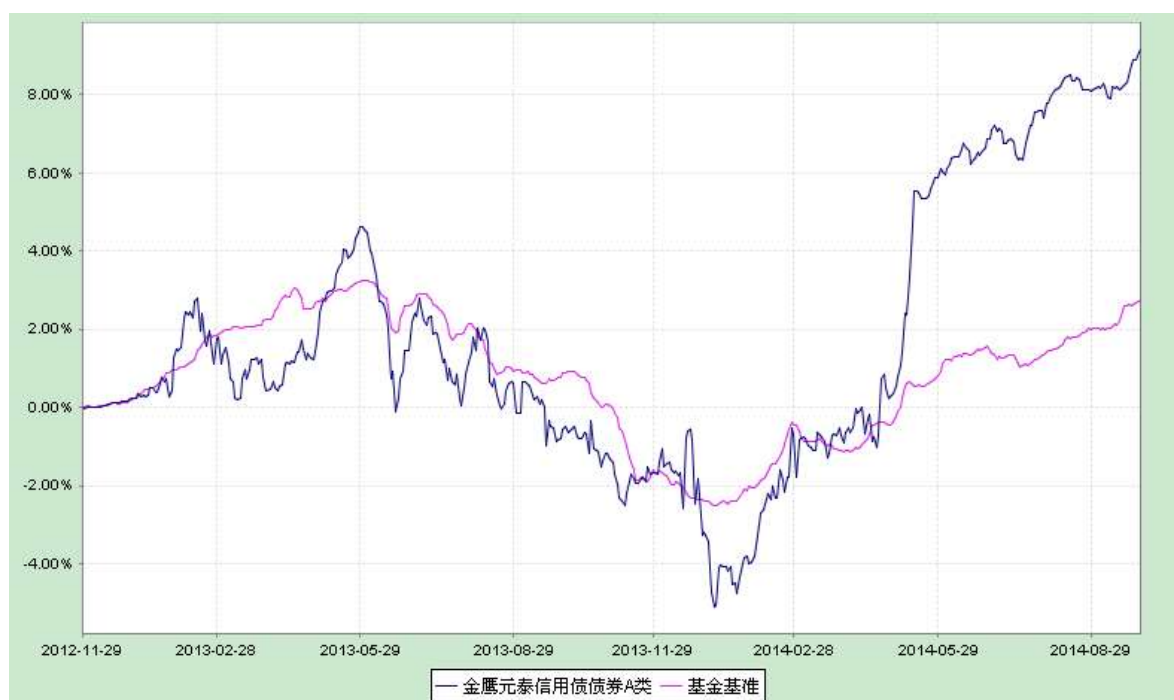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1. 金鹰元泰信用债 A:



2. 金鹰元泰信用债 C:



-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12 年 11 月 29 日。
- 2、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投资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即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对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 80%；对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权证投资的比例范围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3%。
- 3、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8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俊杰	基金经理	2013-9-23	-	7	张俊杰先生，厦门大学金融工程硕士，证券从业年限7年，2007年7月至2013年4月任职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衍生产品部金融工程研究员、固定收益事业部高级经理，债券研究员等；2013年4月加入金鹰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根据本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交易流程，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本基金管理人事前规定了严格的股票备选库管理制度、投资权限管理制度、债券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事中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必要时启用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事后加强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收益率的分析，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主动型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与本公司管理的被动型投资组合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未发生过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 年三季度，受制于信贷增长乏力，国内经济再度走弱。8 月和 9 月中采制造业 PMI 均为 51.1，较 7 月份的 51.7 下行 0.6 点。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 7 月和 8 月连续两个月下行，8 月份低至 6.9%，创下自 2009 年初以来的新低。二季度以来的经

济弱反弹再度中断。从“三驾马车”的情况来看，经济走势总体仍然疲弱。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较二季度仍有小幅下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同样较二季度有所下降。三季度出口在外围经济复苏的背景下有所好转，不过外围经济仍有不确定性，出口好转可能难以持续。总体来看，经济增速仍有下行压力。从通胀走势看，CPI 在三季度仍然保持近年较低的水平，PPI 则仍处于通缩区域，跌幅略有扩大。

三季度人民银行货币政策的重心仍然是稳增长，实施了一系列定向宽松的货币政策，包括对部分银行实施 SLF，以及两次下调央行公开市场正回购利率，意在引导社会融资成本下行。

三季度初由于缴准、分红、缴税等因素影响叠加 IPO，导致资金面持续紧张，加上市场对经济反弹预期较强，7 月份利率债出现了显著的调整，随后在信贷增速大幅低于预期以及经济重新走弱的情况下，债市再度走牛，并打破了近年来三季度债市下跌的“魔咒”。无论是利率债还是信用债，三季度收益率均出现了下行。自 7 月下旬开始，股票市场大幅走强，并带动可转债整体大幅走强。

本基金在三季度初基于债市调整的判断，主要持有短久期的债券品种，并且在 7 月份中旬基于股票市场走强的判断大幅加仓了股票和可转债，遗憾的是在债市再度走强的时候未能拉长组合久期。而股票和可转债仓位也过早的获利了结，踏空了大部分的权益上涨行情。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1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16%；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83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4 年以来，房地产投资和销售增速下滑，带动经济下行，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的压力仍然较大，经济结构调整仍将继续，中长期内中国经济增速缓慢下行的可能性较大，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短期来看，随着政策“微刺激”的效果逐步体现，国内经济有望保持相对平稳。由于总需求依然疲弱，房地产市场可能面临拐点，尽管猪价上行对通胀有一定拉动作用，但 CPI 和 PPI 短期内回升的幅度将较为有限，通胀总体上将继续保持温和的水平。

我们预计四季度人民银行将延续中性偏宽松的货币政策，公开市场操作继续引导

资金利率下行的概率较大，预计正回购利率可能进一步下调，年底开启逆回购的概率较大。流动性总体上仍将保持宽松，资金利率大概率仍然保持在相对较低的水平，但考虑到年末因素，资金利率中枢可能较三季度有所上升。

四季度的债券市场预计仍为慢牛行情，但收益率下行的空间有限。股票市场则由于前期累计了较大的涨幅，且受制于经济基本面，可能存在一定的下行风险，对于股票和转债市场，四季度我们保持谨慎。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49,100.00	6.78
	其中：股票	3,249,100.00	6.78
2	固定收益投资	41,538,571.40	86.73
	其中：债券	41,538,571.40	86.7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12,030.69	4.83
7	其他资产	791,848.96	1.65
8	合计	47,891,551.0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96,300.00	3.41

C	制造业	1,170,000.00	3.6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982,800.00	3.0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249,100.00	10.0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02	金风科技	100,000	1,170,000.00	3.64
2	000571	新大洲 A	190,000	1,096,300.00	3.41
3	002441	众业达	42,000	982,800.00	3.05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	---	---	---	---	---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仅持有 3 只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005,800.00	6.2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9,532,771.40	122.8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41,538,571.40	129.0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051	10石化01	200,000	19,912,000.00	61.87
2	122825	11景德镇	67,630	7,074,098.00	21.98
3	122214	12大秦债	69,630	6,975,533.40	21.67
4	126018	08江铜债	60,000	5,569,200.00	17.30
5	019322	13国债22	20,000	2,005,800.00	6.2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无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12石化02、10石化01的发行主体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最近一年内因输油管泄漏爆炸事件，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国务院处罚。

5.11.2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2,566.4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26,813.76
5	应收申购款	12,468.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91,848.9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金鹰元泰信用债 A	金鹰元泰信用债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689,945.65	41,193,815.4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327,037.94	8,185,052.2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222,146.01	33,564,013.8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794,837.58	15,814,853.8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2014]797 号文核准批复，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7 日正式聘请刘岩先生担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原董事长刘东先生不再代行总经理职责。该事项已于 2014 年 8 月 8 日进行了公告。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了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为王静女士、王毅先生、刘岩先生、刘国常先生（独立董事）、吴晓球先生（独立董事）、凌富华先生、谢石松先生（独立董事）、温婉容女士、程宁女士。原公司董事长刘东先生不再担任董事及董事长职务。该事项已于 2014 年 10 月 11 日公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由刘岩总经理代为履行董事长

职责，该事项已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进行了公告。

3、《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2014 年 8 月 8 日实施以来，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基金资产净值自 2014 年 8 月 26 日起已连续二十六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季度报告、更新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89 号城建大厦 22-23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也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ge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135-888 或 020-8393618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